**珠海市海宜洁源餐厨垃圾处置有限公司**

**2024年安全生产、消防工作**

责

任

书

**（分管总经理与生产部）**

**安全生产、消防工作责任书**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》、《珠海市安全生产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及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意见》等法律法规，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安全生产管理方针，以及安全生产“一岗双责”、“党政同责”责任制的要求，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领导，有效防范和减少事故发生，确保员工生命和财产安全，保障企业正常经营和运作，促进企业全面、协调、可持续安全发展。珠海市海宜洁源餐厨垃圾处置有限公司分管总经理朱子超（甲方）与生产部负责人林祺（乙方）签订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书。

一、责任目标

2024年，乙方负责生产部的安全生产工作，对生产部的安全生产工作负有领导责任。乙方要全面落实上级单位和公司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及要求，在分管的职能范围内不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，分管范围内具体安全生产工作指标如下：

1. 从业人员因工死亡事故0起。
2. 从业人员因工重伤事故0起。
3. 重大火灾事故0起。
4. 急性工业中毒数0起。
5. 职业病发病数0起。
6. 重大交通事故肇事0起。
7. 轻伤发生率0%。
8. 我方责任的交通事故率0%。
9. 重大以上生产事故隐患查出整改率100%。
10. 安全隐患整改率100%。
11. 员工年度安全培训100%；新员工入厂三级安全教育考核100%；三项人员持证上岗率100% 。
12. 各类事故“四不放过”处理100%。
13. 工作职责

林祺同志是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、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。根据《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五落实五到位规定》的要求，对本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负有领导责任，并与部门其他人员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，履行以下职责：

（一）负责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精神。

（二）督促落实本部门员工参加安全教育、培训及应急演练等工作。

（三）督促落实外来工作人员入厂安全教育。

（四）负责建立健全并实施本部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，贯彻落实有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。

（五）定期对厂区组织开展安全生产自查（每月至少一次带队检查），并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。

（六）督促现场落实安全技术措施、安全技术交底、危险作业审批、危险化学品使用及专区存储管理等工作。

（七）及时、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，配合安全事件、安全事故的调查和处理，参与事故抢险救援，落实事故调查处理意见及事故防范措施。

（八）落实厂区应急救援保障措施，完善应急救援物资和个人保护装备，组织本部门安全应急救援演练，提高应对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的能力。

（九）参加公司安全生产工作会议，分析研判安全工作形势及工作措施。

（十）履行法律、法规和上级有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其他安全生产职责。。

三、考核与奖励

甲方根据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内容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全年安全生产工作部署，对乙方完成本年度安全生产管理目标、重点工作情况及工作创新情况进行考评，并将安全生产工作实绩列为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。对由于工作失职渎职，不履行领导责任，导致发生后果严重、影响较大的生产事故，依照规定追究有关领导责任。

此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书从签订之日起有效，一式二份，甲、乙双方各存一份备案。

甲方：分管总经理 乙方：生产部负责人

签名： 签名：

责任人变更后签名： 责任人变更后签名：

2024年1月1日